

指標一-1 擬定推展家庭教育實施計劃，定期召開相關會議，活動列入學校行事曆，並標註「家庭教育」。

南投縣潭南國小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

家庭教育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

日期	110 年 8 月 31 日		地點	圖書室	
主席	李岱恩		紀錄	邱欣雁	
出席委員	張紀遠	韓名璋	邱玉環	楊麗瑜	陳麗環
	楊翠麗	田楚筠	劉鳳琴	簡亞帆	林榆凡
	陳淑玲	白健林			
報告事項	案由一：審查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有關推展家庭教育工作計畫 決議：通過教導處所擬定的家庭教育工作計畫 案由二：依據家庭教育法，每學期應實施家庭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四小時，請審查這學期辦理的相關課程與宣導活動。 說明：本學期的行事曆將第一週為友善校園週及祖父母週、第二週家庭訪問、第三週班親會暨親職教育宣導、第六週家庭教育宣導、第九週檢閱聯絡簿、第十週家庭教育教師研習、第十二週校慶運動會、第二十一週進行家庭教育宣導一慶生會。				
討論	案由一決議：通過教導處所擬定的家庭教育工作計畫 案由一決議：設計相關議題融入課程。				

南投縣潭南國小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

家庭教育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

日期	111 年 1 月 11 日		地點	圖書室	
主席	李岱恩		紀錄	邱欣雁	
出席委員	張紀遠	韓名璋	邱玉環	楊麗瑜	陳麗環
	楊翠麗	田楚筠	劉鳳琴	簡亞帆	林榆凡
	陳淑玲	白健林			
報告事項	家庭教育課程實施後:檢討與改進				
討論	一、社區、家長的參與偏低 1. 吸引家長參與學校各項活動:發通知單、鼓勵學生。 2. 課程統整教學:透過主題式教學讓學生家長參與並肯定學校辦學與教師用心。 二、教師間課程討論偏低:平時透過非正式會議,老師間互相討論分享班及學生情形,本校教師平時互動良好,若有任何需協助者,請隨時提出分享討論。 三、依學生程度調整課程:老師事實調整對不同孩子的教學方法與技巧,培養孩子帶著走的能力。 四、學習風氣偏低:學生是發展中的個體,透過言教、身教、制教、境教,培養學生主動學習、積極負責的態度。下學期閱讀活動將結合品德教育、藝術教育,孩子在家中父母疏於照顧,老師可共同努力。 五、課程方案給予教師負荷量偏重:課程之規劃、實施、檢討,是老師需努力的,家長的核心在於參與,若老師須協助時請隨時提出。				
備註					

南投縣潭南國小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

家庭教育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

日期	111 年 2 月 21 日		地點	圖書室	
主席	李岱恩		紀錄	邱欣雁	
出席委員	張紀遠	韓名璋	邱玉環	楊麗瑜	陳麗環
	楊翠麗	田楚筠	劉鳳琴	簡亞帆	林榆凡
	陳淑玲	白健林			
報告事項	案由一：審查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有關推展家庭教育工作計畫 決議：通過教導處所擬定的家庭教育工作計畫 案由二： 1. 依據家庭教育法，每學期應實施家庭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四小時，這學期預計辦理的相關課程與宣導活動如下：第一週友善校園週、第三週為華山基金會校園敬老宣導、第六週為家庭訪問、第十一週為家暴防治宣導、第十四週為家庭教育教師研習、布農日暨母親節慶祝活動、第十七週為原民局家庭教育宣導活動、第二十一週為感恩慶生會。相關活動請導師們協助指導學生與配合。 2. 各班任課老師請於課程中適時融入家庭教育議題，每學年度需繳交家庭教育成果，包含教案、教學心得、照片成果的執行，成果繳交由級任導師輪流負責繳交至學務組彙整。 3. 請導師們落實電訪與家訪，透過親師良善溝通，共同協助引領孩子向上成長。				
討論	案由一決議：通過教導處所擬定的家庭教育工作計畫 案由一決議：設計相關議題融入課程。				



說明：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家庭教育委員會議 時間：111.1.18



說明：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家庭教育委員會議 時間：111.2.21